

##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平安证券原委派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万众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平安证券授权李荣女士（简历附后）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铮女士、李荣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万众先生在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附件：李荣女士简历

李荣女士，管理学学士、保荐代表人。具有多年投资银行从业经验，曾负责及参与了京源环保（688096）IPO 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艾华集团（603989）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项目的保荐和承销工作，负责及参与了杰尔斯、金三立、诺安智能等新三板项目的挂牌、定增及持续督导工作。